

札记

疼痛

沙爽

那一天,毫无来由的,我左耳后的神经开始抽痛。

世界卫生组织将疼痛分为五个等级,0度、I度、II度、III度和IV度。我耳后的间歇性痛感,只能列入I级。但是它像一只恶作剧的兔子,每隔十几秒钟到一分钟,就突地跳出来,在虚空中做出各种鬼脸,然后悄然隐入黑暗。它出现的部位,接近颈部大动脉,耳后淋巴结也在那儿。究竟是什么病灶引发痛感?百度给出的答案让人触目惊心:面瘫前兆;三叉神经痛前期症状;中耳癌……人到中年,镜子中的这张脸儿近分崩离析,左半张脸和右半张脸,再也不肯把自己当成对方的镜子——这是不是意味着,潜在的面瘫早已发生,而我始终浑然不觉?

2004年,国际疼痛学会将“疼痛”列入“人类第五大生命体征”,其余四项分别为呼吸、脉搏、体温和血压。这四者指标明确,少了哪一项,都可认定生命死亡。

但是疼痛不太一样。疼痛源自自觉,缺乏非此即彼的明确分野。一个简捷的例证是:当一个人躺在手术台上,进入静麻麻醉状态,他仍然有呼吸、脉搏、体温和血压,但是唯独没有痛觉。或者,一部分植物人也与之相关——在某些情境下,生命的自我保护机制是否会自行开启对疼痛的屏蔽功能?

我始终记得那一年的夏夜,我弟弟躺在重症监护室里,昏迷不醒。我和母亲在床前陪护。旁边的病床上躺着另一个男人,从头部脚缠满厚厚的绷带,在绷带细密的缝隙之间,不时传出重伤野兽般低沉绝望的哀号。据说男人被卷进了工地上的搅拌机里。他的妻子被夜色和山路阻隔,而他的生命,已提前终结于医生们的摇头叹息。护士说,他已失去全部意识,但是我疑心,巨大的疼痛仍不时渗透意识的裂隙,从他的腹腔深处挤压出这让人战栗的悲鸣。那个夜晚因而深埋于我生命最黑暗的记忆。是的,头顶的日光灯太白太亮,使窗外的夜色成为虚无,而玻璃窗变成一面清晰的镜子,照见身后病床上雪白的人形。他的白与床单的白融为一体,仿佛要消隐在那虚无之中。但是无论面对哪个方向,你都无法假装看不到他的存在。就如同,无法假装看不到他正被剧痛包裹,或者说,他正独自环绕着他的剧痛,宛若被自身重力吸附在一起的两颗行星。这是没有意义的等待,没有意义的承受。放弃吧,你想要告诉他。这等待的代价过于巨大,你为他的固执而感到悲痛。以至于,你忍不住想要帮助他结束这痛楚,即使明知无法逃脱罪愆。以至于在离开那个房间之后,你有一种从地狱中脱身的轻松,并为此而暗自羞愧。

那么,什么样的忍耐才是有意义的?多长久的余生,才值得以忍痛来交换?

后来的某一天,我在半夜时分惊醒——来自胸腔的疼痛出现在睡梦之中,但是突然的醒来,有一部分是源自惊恐——在半夜半醒之间,我意识到自己患上了致命的急症。那痛是一把钝刀,从胸腔的深处斜斜捅到腹腔,然后撤回,又捅回来。是哪个器官出了问题?难道,会是心绞痛?

意识到自己可能会这样孤独而突兀地死去,平生第一次,我感到了恐惧。那一年我25岁,自以为对生死并不介意。但是在那天夜里,我躺在床上,恐惧和疼痛让我身体僵直。我不敢动。如果我起床,走到卧室门口,开启吸顶灯,这一系列动作会不会让我体内的那把刀子变得更为巨大?

黎明的天光到来得如此缓慢……我还活着。而疼痛仿佛随着晨曦渐明而渐渐隐退,或者仅仅是,距离医生们上班的时间越来越远,疼痛所能制造的恐惧随之缩小了。

被确诊为十二指肠球部溃疡,我觉得硫酸钡泛起的古怪气味也不再那样让人恶心。在仪器里,我体内隐秘的疼痛显现出它的影子。某些缺口、斑纹、凹陷,像月亮上的环形山,连接成广阔的平面。渗出的血液呈螺旋状镶嵌在食物残渣中间,构成这疼痛中最直观的部分。在医生的探问中,它们被回想起来,让我知道,鲜红的血液经过肠道中的数小时旅行,会凝固成柏油般的浓黑。这是否意味着,疼痛的后续状态已脱离了现在的原貌,看起来并没有初始时那样惊心。对于医生住院治疗的建议,我拒绝了,理由是儿子太小,需要看护。

而事实是,仅仅一周之前,刚满15个月的儿子患了肠梗阻。他吃下我递给他的一块柿饼。未经咀嚼的柿饼越过食管,堵塞住了纤细的肠道。连续两天,他无法排便,也不再吃东西。他有限的词汇量表达不出身体内部的感受,疼痛,这个外部词汇所代表的意义,还没有与他的的大脑联结贯通。他坐在医院的病床上,那么小而无助的一个小形,年轻的医生们进来查房,一眼看到他,就忍不住微笑。他们俯下身问他:“肚子疼吗?”他摇摇头。“感觉好点了吗?”他还是摇头。

此后直到成年,他再也不会吃柿饼,甚至对柿子的味道也产生排斥。通常来说,15个月,大脑的长期记忆细胞尚未生成,但他的身体以某种我所不了解的方式,记住了这一场痛楚,甚至包括痛楚起点的食物——如同所有生物通过基因传承下来的记忆,既无法否认,又难以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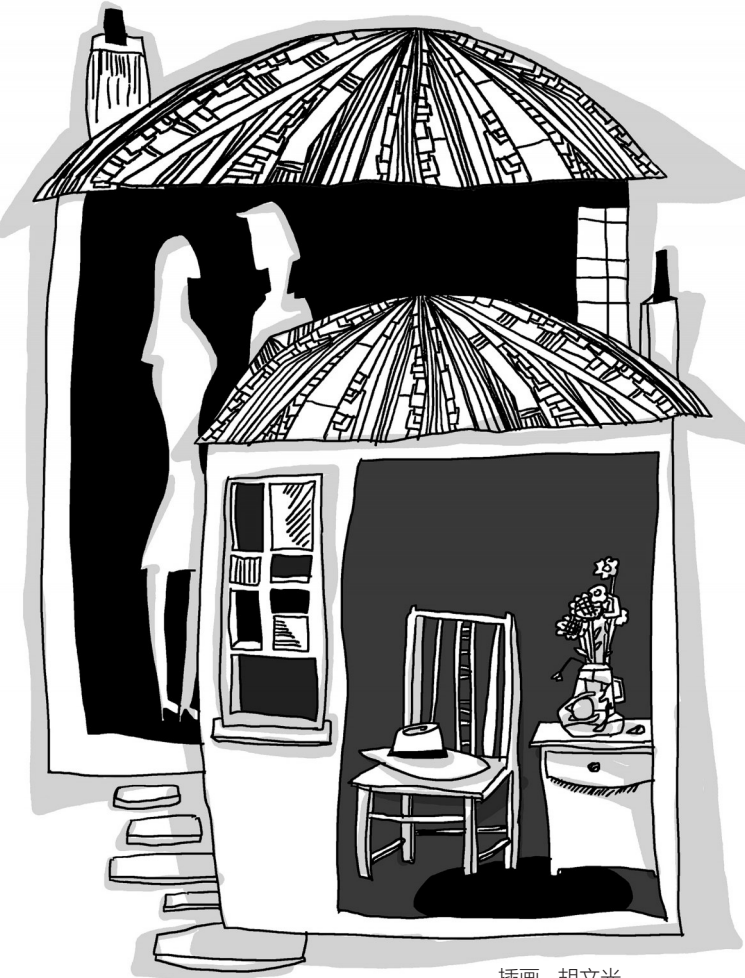
大概每一位母亲都经历过那种焦灼。面对生病的幼子,母亲的天空是塌陷的,从宇宙深处喷射而来的粒子击打在她的内心。那些在仪器中显影的孔洞、凹陷和褶皱,于儿童病房里的48个小时中业已生成。而疼痛是滞后的,像某些种类的癌症,往往到了晚期,患处才会以迟到的疼痛发出预警。

生命在疼痛中开启,只有死亡能将它治愈。

微小说

我有一幢房

付桂秋



插画 胡文光

用种年年自己出,还有桃树、梨树、櫻桃树……

看小雯脸上露出了笑容,我也心情大好。

走着走着,她忽然又转身问我,既然房子归了你,那能不能……卖了?

我心里一紧,一时不知如何作答。

说心里话,自从房子归我后,我只是有种继承的兴奋,还真没想过拿它换钱呢。

小时候一放寒暑假,父亲就把我送爷爷奶奶家住段时间。春节或爷爷奶奶过生日,家族十几口人都聚到那里,我对那房子有感情。长辈把房子传给我,让我心里热热的,产生出一种担当的情怀来。

见我不语,小雯低声道,我也就随便说说。

一时沉寂,似乎车内的空气都变得稀薄了。

一个半小时后,车子停在了院门外。东院王爷爷惊异地奔车过来。他驼着背,灰色汗衫敞着前襟,手里攥了把扁豆角。

房子没人住以后,父亲烦劳王爷爷帮着代管,菜园也由他种。

我下车喊王爷爷,他认出是我,回身喊:哎,西院小亮回来了,你把钥匙拿过来。说着,他就前后打量我和小雯。

三年没来,房檐瓦破损处已经长出了草,前后院的菜地竟然全种了玉米。但因缺少打理,稗草快赶上玉米秆高了。我就问,王爷爷,你咋不种菜了?

王奶奶边开大铁门边说,侍弄不动了,我们那院子都不想种了。再说,种菜给谁吃呀?离县城百八十里地呢,谁会为一把菜

跑回来。

小雯说,房子闲久了还不荒废了?

王爷爷看她一眼说,有啥法子呀,这村子里都空出来好几家了。年轻点儿的,都跑到城里住楼房了。这儿的房子没人稀罕了。我们俩也是能守就守几年。哎!这李家屯儿可是兴旺了两年哪……

说话间,有燕子斜刺飞过,贴着房檐扑扇几下翅膀,叽喳几声,又飞走了。

燕子是喜欢在人类的房梁屋檐垒窝的,记得西屋房檐下就曾有一个燕窝,一对燕子年年都孵出小燕子来,叽叽喳喳非常喜庆。奶奶曾说,燕子是吉祥之鸟,栖息谁家,就会给主家带来好兆头。

瓜物

走进沈北新区

曹海琳

新中国成立60周年那年,我在东北振兴大潮中走进了沈阳市的沈北新区,没想到一干就是10年。原以为,一大片苞米地种不出什么新花样,没想到,10年大开发让新区完美蝶变,一幅锦绣画卷徐徐铺展。

走进沈北,我看到了蒲河成为一代人的情结。蜿蜒流经沈北的蒲河,河与岸自然衔接,水与草相呼吸,多了浑然天成,少了人工修饰。蒲河路上鲜花映衬着的蒲水,隐藏着许多古老的故事。的确,因蒲草而得名的蒲河不负盛名,蒲阳书院早在明代就已是关东大地的一张名片。你看,蒲水向西流进沈阳四环便豁然开朗。智慧

的沈北人依“北斗七星”设计了天乾、地坤、人杰、春晓、夏花、秋月、冬雪等“七星湖”,犹如光彩照人的明珠镶嵌在蒲河两岸,七星湖见证着沧桑巨变,也表达着人们对美好生活的祝愿。

走进沈北,我听见锡伯族广场传来的歌声,歌声悠扬,抚慰着人们的精神和灵魂。缓缓流过的蒲水伴着“西迁群雕”陪人们走过每个平常日子,这里有树木丛林、自然湿地;有妇幼嬉戏、闲者垂钓。置身蒲河岸畔,已分不清哪里是城,哪里是园。

登上七星山,逶迤而来的辽河水在这里拐了个弯。山下10万亩

稻田种出的稻田画,在阳光下显得格外耀眼。乡民们祖祖辈辈在这几种田,终于实现了“地里种出画”的夙愿。山下生活的烟火弥漫田野,历史的光影依然在这里升腾。

走进沈北,重温那山那水,足够让我们在今后漫长的路途上久久回味。七星山下的辽河西渡口,摆渡的老人满脸胡茬,被辽河的季风吹红了脸,时不时来一声号子,让人感觉这个渡口就是一台时光机。

流连于沈北的山山水水,似乎在是与过去和未来对话。我相信,在未来的时光里,我们会在今天的收获里重新出发,充满勇气地绘出更美的锦绣新区。

“聊斋”辽沈情

张洪

《聊斋志异》现存最有价值的版本,是1948年在辽宁发现的半部手稿,全书400页,作为作者的定稿本,安静地藏在辽宁省图书馆。《聊斋志异》原来的手稿共八册,237篇中,作者亲自书写206篇,其余为他人代抄,蒲松龄校改定稿。1870年前后,蒲氏七世孙辗转来到关外,带来的手稿后人藏省图。如今,真迹全本已由多家机构推出,饱览贤手泽早已不是难事。

小时候,姥爷经常讲的故事,妈妈喜欢看的电影《胭脂》,自己在书摊上翻阅的连环画《席方平》,同学们乐道的《促织》,都出自《聊斋志异》。母亲籍贯胶东平度,相邻之地风物人情、乡土伦常大概契合同源,一脉相承吧。莫言说起故乡高密来一往情深,因为西去那三百里,就是蒲松龄的家乡。笔惊风雨,文泣鬼神,敢和福克纳、马尔克斯去比美,拼高低。1993年莫言曾在《好谈鬼怪神魔》一文中写道“总是忘不了提起我这位光荣的乡亲,并从他那里找到了我的小说的源头。这令我不胜荣幸之极。”

辽宁丹青高手王弘力品读“聊斋”数十年,绘成“聊斋故事”连环画,勾画入微,文图兼制,合为册页,读者欣然。友人周绚隆

细心审校的“聊斋”系列,在古典名著系列图书中表现不俗。编辑前斐魏懿勋、邓荫柯等翻译“聊斋”全本,近500篇小说由文言转换成现代创作。

曾赴淄川“天下第一仙庄”蒲家庄,院落宅第,遗迹文物,最令人流连忘返处,即是柜中各种著作版本。伸长脖子,仔细端详,最兴奋的,是我们辽宁出版的这两本图书陈列在显要位置,一本是杨仁恺的《聊斋志异原稿研究》,一本是大众读物《白话聊斋》。当然,“手稿”复制品和典藏于辽宁省图书馆的解说,更是故居博物馆推荐的亮点。叶圣陶晚年感慨,“幼年颇读聊斋,垂老犹能不怕鬼。译本遍传异域,奇文共赏固宜然。”2015年春季我到外访学,某夜在书店橱窗就瞥见德文“聊斋”译本。

图书“走出去”,家乡晚辈拿诺奖,蒲老有知,没准会幽他一默;敢情渊源有自。作家林斤澜畅谈文学时说过三句话:写中国话;写好的中国话;写自己的中国话。活色生香的《聊斋志异》,把此中真谛早已诠释得精妙不过。异史氏曰,千里良朋,犹识梦中之路。文章惊海外,无人不讲话,声彻九幽鬼,誉满芳菲心。吾辈深有同感,未知诸君以为然否?

低语(外一首)

明晓东

首先映入眼帘的
是一大片玉米林
每一个飞舞的花絮顶端
都挂着一个恬静的梦
乡村的夏季
飘浮在空中的不只是风
或者积着雨的乌云
在走过村口那棵古树之前
请一定要低下声来说话
满树的叶子 正在阳光下
窃窃私语 小声地谈论着
这几个异乡人

说这些的时候 我抬头
望了望头顶的天空
被四周的山切割成
一小块一小块
水洗过一样的蓝
我已经离开了十五年
我的乡村
如今已在行政区域里
消失多年

女儿侧着小脸 安静地听着
我以为我的唠叨
没有人愿意倾听
这让我欣慰
女儿不再说话
她也许在想
父亲的出生地
为什么会在这里
空气里安静得
只有阳光落地的声音
偶尔一阵风过 女儿
闻着玉米花的香味
轻轻地把手伸向
路边一朵不知名的小花

河边的石头

我需要的是这一刹那的宁静
整个夏天
我都没有时间陪你们聊聊
我需要的是
在一场新雨之后的潮湿里
一个人面对
河边那些沉默的石头
看远天的流水把思绪打开
看天空的暮云把夕阳掩灭
这些石头
默默地爱着我的石头
我要把掌心的温热点燃
靠着你
看黄昏漫过河边的草地
我是在下午的闷热中
逃离的孩子
在整个夏天
我内心装满的是
这些河边的石头
谁说石头不会唱歌
我要趁着夜晚的凉爽
把这些石头
点燃成滚烫的血
一行一行码进
我坚硬的文字
对着石头我尽情地说
打开记忆的闸门
让每一朵时光中的花儿
开满河边的石头
让石头们歌唱
让河流远去
我需要的是这一刻石头们
沉稳与坚硬的性格
宁静的思想

父亲的开荒地(外一首)

陆宝华

一把锄头
自父亲的肩到手
耕耘的老茧
换来了半亩新地
还多了些活计
父亲给南荒坡
做件肥沃的外衣
结识了高粱玉米大豆
与父亲成了好朋友
最知父亲的辛劳

孤独得像块石头
黄豆是它的游子
来自城市的电磨
成了主角
豆汁坚守洁白
豆腐不离母亲的手
重复着儿时的味道
卖豆腐的叫声
是种诱惑
撩拨游子的食欲
和对母亲
与家的思念

豆腐

石磨不语



插画 董昌秋